

山东质联认证有限公司

质联字（2024）CX-002号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撤销通知书

山青岛海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贵单位在证书暂停期间（暂停日期2024.02.20-2024.8.19）未能按时履行我机构安排的年度监督审核，依据《认证规则》7.2暂停证书和7.3撤销证书有关条款规定我机构决定自2024年8月19日起，撤销向贵单位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10120123Q0006R0S）及认证标志的使用。同时依据相关规定，将贵单位认证资格撤销信息上报至国家认监委及国家认可委网站予以公布。

贵单位在接到本公司撤销通知书之日起，请立即停止使用本公司向贵单位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标志，并在接到通知书后一周内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 and 副本（如果有）寄回本机构。如贵单位仍继续使用我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及标志，我方将追究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邮寄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原开发区江山南路212号1208室

电话：13678863162 收件人：王慧



签发人：（盖章）

日期：2024年8月19日